法務部及所屬機關使用遠端遙控軟體申請單(本部用)

編號· <u>UUU</u>	<u> </u>] (員工編號-3 碼年度-3 碼流z	火號 ,由系	統負責人填寫)	年	月日				
系統名稱										
申請事由	傳真電話:									
被控端機關	□機關名稱:□檢察機關□檢察機關□ 付政執行機關									
預估使用 時 間		:年月日 :	時							
被控端	機器名稱: IP 位址:_	:	軟體名稱	□ WIN 終端機 □ VNC □	服務用户					
操作人員	□申請人(□維護廠商 工程人員		操作地點	□本部資訊』 □機關名稱_ 聯繫人員_	起					
被控端機關回覆及使用記錄										
授予臨時權 限	喉咙及姿碼於作業時五以第試補知。									
作業狀況 紀 錄 □ 申請之作業辦理完成,經測試無誤。 □ 作業未順利完成,原因如下:										
實際使用 時 間	日期:_時間:_	年月日 時 <u>分</u> 至	時	分						
申請單位: 科長				端機關: <辦人員	主(兼)	辨資訊主管				
1		i			I					

法務部及所屬機關使用遠端遙控軟體申請單(所屬機關用)

編號: $00000-000-000$ (員工編號-3碼年度-3碼流水號,由系統負責人填寫)年月日										
系統名稱										
申請事由	傳真電話:									
授予臨時權 限	帳號及密碼於作業時另以電話通知。									
預估使用 時 間		:年月日 : 時 分至_	時	分						
被控端		:	軟體名稱	□ WIN 終端機用□ VNC	服務用戶					
操作人員	□系統負責□維護廠商工程人員	<u></u>	操作地點	□本部資訊處 □機關名稱_ 聯繫人員_						
		使用	記錄							
作業狀況 紀 錄 □作業未順利完成,原因如下:										
	日 期:_ 時 間:_	年月日 時 分至	時	<u>分</u>						
申請機	日日 ・ 条約 ・		大部	音訊處:						
申請機關: 申請人 主(兼)辨資訊主管			本部資訊處:				_			

※完成本次遠端遙控作業後,請系統負責人影印本單,送資安稽核人員備查。※